

中華民國大專校院 112 學年度保齡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「勘誤」公告

於競賽規程第 3 頁。

匯票抬頭請書寫「~~輔仁大學-體育學系~~」

更正為「**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**」

並請務必註明貴校校名，以利核對，深以為歉，當祈鑒

諒。